

浙江缙云经济开发区三都区块配套基础设施项目——产业科技孵化中心工程设计招标公告

招标序号：缙招标JS2025-20

一、招标条件

浙江缙云经济开发区三都区块配套基础设施项目——产业科技孵化中心工程设计经 缙发改投资[2024]41号文 《关于浙江缙云经济开发区三都区块配套基础设施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同意建设，项目资金来源为所需资金通过争取上级补助及县财政统筹安排解决，已落实，项目业主为缙云工业园区投资开发有限公司，招标人为缙云工业园区投资开发有限公司，委托代理机构为浙江康茂工程管理有限公司，行政监督部门为缙云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的设计进行公开招标，采用“评定分离”的方法确定中标单位。

二、根据《丽水市工程建设项目招标投标管理办法》和关于印发《丽水市房屋建筑和市政公用工程项目招标评标“评定分离”操作指引（试行）》的通知，并结合项目的实际，本项目采用“评定分离”的方法确定中标单位。

三、招标工程概况与招标内容

1. 本次招标概况：

项目估算投资15000万元。项目位于缙云县新碧街道三都村，项目规划用地面积约20亩，建设内容包括标准厂房、办公研发楼、附属配套用房、室外配套设施等。

2. 招标内容和范围包括：

分为一个标段，主要包括方案设计、初步设计（含初步设计概算）、施工图设计（内容含红线范围内的建筑（含装修）、安装、人防、室外附属、消防系统、给排水、暖通、智能等相关专业配套工程设计）和现场服务及各设计阶段优化等。

四、投标人资格要求

1. 投标人须具有以下资质中的其中一种资质：

- （1）具有设计综合甲级资质；
- （2）建筑行业设计甲级资质；
- （3）建筑行业（建筑工程）专业设计甲级。

2. 项目负责人：具有国家注册壹级建筑师资格，且该人员信息已录入浙江省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系统或浙江省勘察设计行业四库一平台信息系统或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四库一平台)；

3. 结构设计负责人具有一级注册结构工程师资格；

4. 本项目不允许投标人组成联合体参加投标。

五、招标文件的获取

1. 本项目招标文件和补充（答疑、澄清）、修改文件以网上下载方式发放。

2. 2025年2月27日起潜在投标人可凭本企业CA数字证书登录“丽水市公共资源电子交易系统（<http://lssggzy.lishui.gov.cn>）”下载。

3. 未取得丽水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CA数字证书的潜在投标人，应先办理交易主体注册手续，取得丽水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CA数字证书，具体登记办法请登录“丽水市公共资源交易网→办事指南”栏目进行查看。主体库注册咨询电话：4009980000；CA锁办理咨询电话：400 0878198，0578-2292759。

4. 潜在投标人应自行关注网站招标公告、更正公告、答疑澄清文件、修改文件等内容，招标人不再一一通知。如有答疑澄清文件，投标人必须下载最新答疑澄清文件并导入投标文件制作工具，重新制作投标文件并上传。投标人因自身行为导致投标失败的，责任自负。

六、系统开标时间及网址

1. 开标时间：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 2025年 3 月 20 日 9 时 00 分。

2. 本项目采用不见面开标系统开标，投标人可在本企业电脑上自行解密。

3. 本项目不见面开标系统路径为通过“丽水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http://lssggzy.lishui.gov.cn>）首页——用户注册/登录——访问2.0新平台——不见面开标”进入。

4. 本项目在丽水市公共资源电子交易平台2.0开展招投标活动，请潜在投标人通过“丽水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首页——用户注册/登录——访问2.0新平台”登录业务系统办理相关业务。

5. 丽水市公共资源电子交易平台2.0新平台采用新的驱动和投标工具，请在“丽水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首页——用户注册/登录——访问2.0新平台”登录页面下方点击【驱动下载】、【投标工具下载】按钮下载相关软件。

6. 友情提示：若投标人已领取副锁（含多把副锁）请注意正副锁的使用差别。

7. 投标人现场开标地点：缙云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开标大厅。

8. 联系方式

招标人：缙云工业园区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招标代理机构：浙江康茂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缙云县新碧街道新华西路69号

电 话：13735976357

联系人：朱展宏

地 址：缙云县五云街道黄龙路120号

电 话：0578-3199997、13967110477

联系人：施嘉羽

行政监督部门电话：0578-3122913

公告发布时间：2025年2月27日